

河南省财政厅
视频会议室改造项目设备采购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8-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HENAN TENDER-PURCHASE SERVICE CO., LTD.

投标文件制作特别提示

1、投标人注册

投标人首先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进行注册，然后按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公共资源项目 CA 办理流程准备齐注册资料，最后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大厅（郑州市郑东新区正光北街与东风南路交叉口西北角中原银行一楼西，联系电话：0371-86095915, 86095916）CA 窗口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2、招标文件获取、投标文件制作

2.1、投标人使用 CA 密钥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投标项目所含格式(.hntf)的招标文件。

2.2、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和签章软件 iSignature，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3、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

(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2) 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nhntf 格式）一份（U 盘介质）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密封提交。

(3)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贰份（A4 纸打印并胶装），密封提交。

2.4、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2.5、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左侧栏目“投标正文”中的要求签字盖章的格式内容，投标人须按格式内容要求进行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个人电子签章）。

2.6、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7、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

2.8、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和*.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招标文件的澄清与变更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再由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通知所有本项目投标人。

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注：若因系统原因或不可抗力导致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将采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

5. 投标文件的效力和文件签署

5.1 投标文件如不一致时，按下顺序确定其投标文件效力：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U 盘、纸质投标文件应一致，不一致时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准。如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出现问题，以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U 盘为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均出现问题，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5.2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贰份。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5.3 纸质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

5.4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准备投标文件。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 (*.hn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2) 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壹份 (*.nhntf 格式一份)；

(3)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贰份，纸质投标文件需 A4 纸打印、胶装并密封。

注：①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对“投标函”“开标一览表”进行电子签章；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招标文件格式，投标人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②纸质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6.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6.1 纸质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应分开包装成两个包封，并在信袋上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并标明“招标人名称、招标编号、（项目名称）投标文件、投标人名称”字样。

封套的封口处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及法定代表人章。

6.2 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人应将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密封装在单独的信袋中，并在信袋上标明“投标人名称、招标编号、电子投标文件”字样。封套的封口处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及法定代表人章。

6.3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6.4 投标文件的递交

6.4.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 投标人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86095903。

(3) 现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壹份和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到规定地点。

6.4.2 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贰份，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指定地点。

7. 开标

7.1 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招标。投标人授权代表应携带法人授权书、身份证明、CA 密钥、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密封）纸质投标文件（密封）参加开标并签到。

7.2 开标前，招标代理机构将会同相关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检查纸质版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检查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现场解密，项目负责人在监督员监督下解密所有投标文件。

如投标人现场解密失败，投标人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如网上招标系统故障，投标人应使用纸质版投标文件。

7.3 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

目 录

第一卷.....	6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二章 合同条款.....	23
第三章 合同基本格式.....	33
第四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40
第二卷.....	66
第五章 招标邀请函.....	67
第六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70
第七章 有关合同条款资料表.....	75
第八章 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77
第九章 评分标准.....	89

第一卷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的货物及伴随服务。

2. 定义

2.1 采购人：“招标项目资料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取得政府采购招标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2.3 合格投标人

2.3.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投标人且符合以下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投标人 2016 年度或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要求注册会计师签字并加盖会计师印章；如截至到开标时间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须提供近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纳税凭证和社保缴费凭证）；
-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 6) 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2.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3.4 提供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2.4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5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所有文件（包括澄清及答疑函）。

2.6 供应商：有能力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伴随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7 货物：指除了咨询服务以外的所有的物品、设备、装置和/或包括附件、备品备件、图纸、技术文件、用于运输和安装的包装、培训、维修和其他类似服务的供应。

3 . 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4 . 投标签章

4.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章：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大厅 CA 密钥窗口办理电子认证，且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投标文件（*.hntf 格式或*.nhntf 格式）须加盖电子签章的，投标人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4.2 纸质投标文件的签章：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制作纸质投标文件，并按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签字）。

5 . 会员信息库

5.1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面向全国征集注册投标人会员。

5.2 入库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准确性、合法性及清晰度由投标人负责、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只负责对投标人所提供的入库资料原件与上传扫描件进行比对；本项目所需会员库资料有效性由本项目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核。为确保投标文件通过评审，投标人应及时对入库资料进行补充、更新。如因前款原因未通过本项目评标委员会评审，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5.3 网上会员库中文字资料与扫描件资料不一致时，以扫描件资料为准。

5.4 有关会员库的更多信息，请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查询。

6 . 采购信息的发布

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信息，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指定网站上及时发布，包括河

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hngp.gov.cn>) 和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www.hnnggzy.com)。

二. 招标文件

7 . 招标文件的构成

7.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和服务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卷

-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二章 合同通用条款
- 第三章 合同基本格式
- 第四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第二卷

- 第五章 招标邀请函
- 第六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 第七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 第八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 第九章 评分标准

(以实际内容为准)

7.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条款、格式和技术规范等所有事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

7.3 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有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签字。

7.4 招标文件包含第一卷和第二卷，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充分完整理解招标文件的整体要求。如果第一卷和第二卷对同一事项的描述有冲突或矛盾，除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另有解释，均以第二卷为准。

7.5 本次招标文件若电子招标文件和纸质招标文件有不一致的地方，均以电子招标文件为准。

8 . 招标文件的澄清

-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投标截止 10 天前在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 8.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公布给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 8.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内容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由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通知到本项目所有投标人。
- 8.4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在交易平台上回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 8.5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9 . 招标文件的修改

- 9.1 在投标邀请函中所述的投标截止日期前，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在核对后并确认不影响采购人重要需求的情况下，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 9.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hngp.gov.cn>）和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www.hnggzy.com）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 9.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由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通知到本项目所有投标人
- 9.4 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

任。

三. 投标文件的编写

10 . 投标的语言

10.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11 .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11.1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 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国公制计量单位。

12 . 投标文件的组成

12.1 投标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投标文件须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第四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中所要求的内容。

12.2 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次序一一对应。

12.3 本次招标项目共计一个包。投标人必须独立对完整的包进行投标, 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予以废标。

13 . 投标格式

1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制作投标文件,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格式(见第四章)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14 . 投标报价

14.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如果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之间有差异, 评标以单价为准。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以其所报单价为基准的价格调整, 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4.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交货地点交货价格, 包括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厂家赠品、运抵指定交货地点费用、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服务费、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费用的总和。投标人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 按无效标处理。

14.3 投标人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的方便, 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力。

14.4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范围, 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 14.5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和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的投标。
- 14.6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 14.7 根据招标文件第八章技术规格和要求规定的服务、供货和责任范围，投标人应对项目进行总报价。

15 . 投标货币

- 15.1 除非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均应用人民币报价。

16 .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 16.1 依据第六章“招标项目资料表”中的要求按第四章投标文件通用格式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如果投标人是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提交资格文件、以及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标明主办人。
- 16.2 若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不是投标人自己制造的，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取得的货物，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必须有货物制造商或其指定总代出具响应本次招标的投标货物的正式授权书。
- 16.3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证明文件。

17 . 证明投标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 17.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7.2 在主要设备（产品）规格一览表中应说明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参数、制造商及原产地等，交货时出具原产地证明及合格出厂证明。
- 17.3 招标文件中为简述货物品质、基本性能而标示的品牌或型号仅供投标人选择货物在质量、水平上的比照参考，不具有限制性。投标人可提供品质相同或优于同类产品的货物。
- 17.4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提供：
- 17.4.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描述；
- 17.4.2 保证货物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

括其价格和供货来源资料；

17.4.3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技术要求逐条应答，并标明与招标文件条文的偏差和例外。对招标文件有具体规格、参数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其所投货物的具体数值。

18 .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应按“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数额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避免因投标人的行为带来的损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第 18.7 条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8.3 投标保证金应以人民币计，应当以非现金形式提交。

18.4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予以拒绝。

18.5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8.6 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合同后五（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或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转为履约保证金，或扣除采购代理机构中标服务费后无息退还差额。

18.7 下列任何一种情形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故意提供虚假材料；
- 3) 中标人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4) 中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按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足额中标服务费。

19 . 投标有效期

19.1 投标文件应自投标规定的开标之日起，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并予以拒绝。

19.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其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会被没收，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不再有效。

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 18 条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20 .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20.1 投标人应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并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和“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数目的副本，每套投标文件应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副本应与正本内容一致，若副本与正本存在文字或表述的不符之处，以正本为准。

20.2 投标文件如不一致时，按下顺序确定其投标文件效力：

-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 (2) 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U 盘）；
- (3) 纸质投标文件。

20.3 投标文件纸质文件必须胶装成册，不得采用可拆卸的活页装订，并由投标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必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没有装订成册或签署的，给投标带来的计算、缺页、少页、模糊不清、废标等风险有该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文件副本可为正本完整的复印件。

20.4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 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nhntf 格式) 1 份（U 盘介质），密封提交；

(3)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贰份（A4 纸打印并胶装），密封提交。

20.5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20.6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左侧栏目“投标正文”中的“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须盖章或签字后扫描替换到“投标正文”中的相应位置。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招标文件格式内容，投标人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纸质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并经法定

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7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0.8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0.9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和*.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20.10 电报、电传和传真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20.11 纸质投标文件须以胶装形式递交,活页夹形式不接受。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1 .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1.1 纸质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应分开包装成两个包封，并在信袋上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并标明“招标人名称、招标编号、（项目名称）投标文件、投标人名称”字样。封套的封口处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及法定代表人章。

21.2 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投标人应将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密封装在单独的信袋中，并在信袋上标明“投标人名称、招标编号、电子投标文件”字样。封套的封口处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及法定代表人章。

21.3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2 . 投标文件的递交

22.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投标人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86095957。

（3）现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壹份，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到规定地点。

22.2 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

纸质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到“招标项目资料表”中的指定地点。

23 . 投标截止期

23.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载明的地址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迟交或误交到其它地方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23.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6 条规定，修改招标文件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限。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24 . 迟交的投标文件

24.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第 19 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25 .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5.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25.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第 18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5.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5.4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五. 开标与评标

26 . 开标

26.1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授权代表应携带法人授权书、身份证明、CA 密钥、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用信封密封）、纸质投标文件（密封）参加并签到。

26.2 开标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相关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检查纸质版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检查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现场解密，项目负责人在监督员监督下解密所有投标文件。如投标人现场解密失败，投标人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如网上招标系统故障，投标人应使用纸质版投标文件。

- 26.3 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正常情况下，仅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未提交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26.4 开标时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的，视同放弃使用纸质投标文件的投标。
- 26.5 投标人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将被拒绝。
- 26.6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默认的顺序唱标，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

27. 资格审查

- 27.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 27.2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 27.3 依据招标项目资料表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该投标人资格为不合格。
- 27.4 资格审查结束后，出具资格审查报告并递交评标委员会。

28. 评标工作

- 28.1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下称评委会）主持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依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出“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载明数量的中标候选人。
- 28.2 评委会成员为 5 人及以上单数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其中除采购人代表以外的外聘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从相关部门组建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9.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9.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委会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投标人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答疑和澄清。
- 29.2 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29.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 29.4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30.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检查

- 30.1 评委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 30.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若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 30.3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 30.4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委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任何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 30.5 评委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 30.6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预算的投标将会被拒绝。
- 30.7 评委会将依据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投标人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确定投标人无资格和能力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 30.8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 30.9 评标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 1)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2) 企业电子签章或个人电子签章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3)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4)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的；
 - 5)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
 - 6)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7)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30.10 投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投标无效；给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或故意进行无效投标的；
- (2) 与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投标的；
- (3) 采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抑制其他投标人的；
- (4) 向招标方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其他严重违反招标程序的行为。

30.11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其投标做废标处理。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1. 投标的评价

31.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1.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1.3 提供相同品牌全部产品或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

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1.4 评标委员会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31.5 计算投标总价时，以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的目的地交货价为标准，其中已包含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

31.6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根据招标文件中列出评标因素，规定量化方法，并以此作为计算评标价或综合评分的依据。

32. 评标价的确定

32.1 本项目落实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评标价不作为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执行，供应商应提供由企业所在地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认定证明和《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2)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要求，优先采购政府部门公布的节能清单中所列的节能产品，。供应商应提供本项目中所供的产品在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下发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之内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6〕90号)要求，优先采购政府部门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所列产品, 供应商应提供本项目中所供的产品在财政部和环境保护部联合下发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之内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4) 对于同时列入环保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只给予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给予评标优惠，不重复优惠。

33.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 33.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
- 33.2 评委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 33.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的。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 33.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 33.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 33.6 评标结束后，概不退还投标文件。

六. 中标结果

34. 确定中标人

34.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组织并列的中标候选人当面按照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4.2 采购人按规定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以中标公告形式在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予以发布，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4.3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质疑函不予受理。

35. 中标通知书

35.1 在中标公告发布后，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5.2 未中标的投标人有权被告知资格审查未通过原因及评审得分与排序。

35.3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5.4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6.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 授予合同

37 . 合同授予标准

除第 36 条、第 42.1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评标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38 . 合同授予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3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范围内，对“项目需求一览表”中规定的设备和服务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货物、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且增减数量不得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百分之十。

39 . 签订合同

39.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9.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39.3 如采购人对中标人拒签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0 . 如中标人不按第 39.2 条约定谈签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候选中标单位中按顺序重新选定中标人或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1 . 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条款的规定，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函格式、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42 . 其他

42.1 如果中标人未按上述第 39 条规定签订合同，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将该标授予下一个合格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42.2 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第二卷第六章“招标项目资料表”中的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

42.3 本招标文件第一卷由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第二章 合同条款

目录

- 1.定义
- 2.来源地
- 3.技术规格
- 4.知识产权等权利
- 5.包装要求
- 6.运输
- 7.到货前通知
- 8.到货地点、安装期限
- 9.保险
- 10.合同价格及付款
- 11.相关服务
- 12.质量保证
- 13.检验
- 14.索赔
- 15.乙方履约延误
- 16.误期赔偿
- 17.不可抗力
- 18.税费
- 19.争议的解决
- 20.违约终止合同
- 21.破产终止合同
- 22.转让和分包
- 23.备件
- 24.适用法律
- 25.合同修改

1.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总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1.3 “设备”系指乙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音视频硬件系统、音视频软件、备件、工具和其它材料。

1.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所供设备有关的服务,包括:清关、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服务、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5 “项目现场”系指设备最终安装地点。

1.6 “附件”系指合同所附《供货数量价格明细表》等。附件对合同条款另有规定的,以附件为准。

2.来源地

2.1 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所提供的设备及服务均应符合中国的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和渠道,并保证其所提供的设备来自于符合现行规定的合格的国家和地区。

3.技术规格

3.1 交付的设备的规格应与投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相一致,交付的设备的规格应当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技术规格。

3.2 除技术规格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该使用公制。

4.知识产权等权利

4.1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设备不存在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任何权利的情形,不会给甲方获取该等设备和服带来任何障碍,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在使用该设备或其

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及使用权等的起诉、仲裁、处罚及任何由此引起的对甲方的权利要求。

4.2 如因乙方提供的设备或者服务侵犯其他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导致甲方使用该设备或者享受服务遇到障碍并因此而遭受损失，乙方应当负责排除障碍，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5.包装要求

5.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设备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设备安全无损运抵指定项目现场。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6.运输

6.1 所有设备的运输及运输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负责及承担。

7.到货前通知

7.1 乙方应在设备运抵项目现场前 3 个工作日提前通知甲方和监理方,以便甲方和监理方做好有关准备。

8.到货地点、安装期限

8.1 此次采购的设备安装于 郑州市经三路 25 号,河南省财政厅综合楼四楼、西三楼视频会议室,安装地点为到货地点。

8.2 实际交货日期应视为设备实际到达安装地点的日期。

8.3 所有设备到货期限为合同签订后 XX 天内。

8.4 合同签订后 XX 天内应完成所有设备的安装及试运行测试。

8.5 所有设备安装及试运行测试完成后,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甲方收到该通知后如所有设备及软硬件系统运行 30 日后无任何故障,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即为设备和系统初验验收合格。若运行 30 日后甲方逾期 15 日未能确认,经乙方发出催促确认的书

面通知后 15 日内，甲方仍未进行书面确认，即视为验收合格。

8.6 初验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甲方组织专家组进行终验。

9. 保险

9.1 由乙方办理设备在运输途中的保险, 有关费用由乙方负担。

10. 合同价格及付款

10.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10.2 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乙方应把下列单据提交给甲方，甲方按合同规定进行审核, 并依据本合同规定的方式付款：

- (1) 发票；
- (2) 装箱单；
- (3) 安装验收报告；
- (4) 甲方指定的收货人签字盖章的设备验收证明。

11. 相关服务

11.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应提交所供设备的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在合同生效后 20 天内寄给甲方，或在现场培训时提供。

11.2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以下服务：

11.2.1 设备的现场安装/启动监督/试运行；

11.2.2 在项目现场就设备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人员进行培训。

11.2.3 为所供货物的每一适当的单台设备提供详细的操作和维护手册；

11.2.4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 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11.3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相关服务的费用应含在总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12.质量保证

12.1 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产品是通过合法渠道采购的,且为原厂商认可的产品,并且享受原厂商技术支持及保修服务。

12.2 乙方应保证所供设备及组件系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厂产品,并完全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设备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设备到货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12.3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设备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设备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包括传真)通知乙方。

12.4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应作出实质性承诺响应,并征得甲方同意后确定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的时间。

12.5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未作出实质性响应,或在双方商定的时间内未弥补缺陷,甲方有权采取如下措施

12.5.1 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2.5.2 向乙方提出索赔。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13.检验

13.1 与设备出厂、入关、到港、检验等相关事宜及其间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负责和承担。

13.2 甲方或其代表有权检验 / 测试货物,以确认货物是否符合合同规格的要求。在进行测试/检验前,甲方将应及时以书面形式把进行检验/甲方测试代表的身份通知乙方。

13.3 如检验进行过程中,甲方检测人员应能得到乙方合理的设施及技术协助。

13.4 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货物不能满足规格的要求,甲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乙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者在甲方认同下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13.5 在交货前,乙方应让制造商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时提交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

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质量检验证书后面。

13.6 所有上述的检验和测试不论在何处发生，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对第三方参与的检验所发生的费用，从合同总额中扣除并由政府采购专户直接支付检验部门。检验和测试的相关内容和要求见“合同条款资料表”。

13.7 本规定不能免除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义务或其他义务。

14.索赔

14.1 因生产厂商的原因造成损失而需进行的索赔概由乙方负责，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14.2 如果在甲方依据 12.4 款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视为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或甲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解决索赔事宜并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将从付款或从乙方支付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索赔金额。

15.乙方履约延误

15.1 乙方应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15.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甲方有权采取如下措施：没收相应金额的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和/或终止合同。

15.3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若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甲方有权以书面通知方式解除合同。

16.误期赔偿

16.1 除合同第 17 条规定外，乙方延迟供货的，每迟延一周，赔偿费按迟交设备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 (0.5%) 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误期设备或服务合同价的百分之五 (30%)。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终止合同。

17.不可抗力

17.1 尽管有合同条款第 15 条、16 条和 21 条的规定, 如果乙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迟延履行合同或不能履行合同的, 不应该被没收履约保证金, 也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但乙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情形, 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17.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不可预见, 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但不包括乙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7.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除甲方书面另行要求外, 乙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合同义务。如果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影响本合同的履行, 甲方乙方可以重新协商达成延期履行合同的协议或终止执行本合同。

18.税费

18.1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9.争议的解决

19.1 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 任何一方均可向郑州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 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9.2 在产生争议期间, 除了必须在诉讼过程中进行解决的那部分问题外, 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19.3 发生争议后, 除出现下列情况外, 各方均应继续履行合同, 保持项目继续实施:

- (1) 合同确已无法履行;
- (2) 各方协议同意终止合同;
- (3) 司法机构命令要求停止合同实施。

20. 违约终止合同

20.1 如果乙方发生下列违约行为，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20.1.1 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设备。

20.1.2 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20.1.3 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

“腐败行为”是指乙方向甲方的有关人员提供、给予现金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以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的行为；

“欺诈行为”指乙方为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甲方的利益，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递交投标书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甲方从自由的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

20.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 20.1 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设备和未提供的服务类似的设备和服务，乙方应承担购买类似设备和服务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1. 破产终止合同

21.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必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22. 转让和分包

22.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2.2 如投标文件中没有明确分包合同，在本合同签约前，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其在本合同中所分包的全部分包合同，无论原投标文件或后来的分包通知均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3.备件

23.1 乙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与备件有关材料、通知和资料：

- 1) 甲方从乙方选购备件,但前提条件是该选择并不能免除乙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2) 在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乙方应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甲方,以便甲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件;
- 3) 在备件停止生产后,如果甲方要求,乙方应免费向甲方提供备件的蓝图、图纸和规格。

23.2 乙方应按照“合同条款资料表” / 技术规格中的规定提供所需的备件。

24.适用法律

24.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

25.合同修改

25.1 本合同一经签署,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更改本合同。如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有任何变更、补充或修改,双方应另行签订书面协议。

第三章 合同基本格式

合同编号：

河南省财政厅视频会议室改造项目 设备采购合同 (招标编号 XXXX)

项目名称：河南省财政厅视频会议室改造项目设备采购

甲方：河南省财政厅

乙方：

合同签订日期：2018年月日

中标通知书页

总则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	河南省财政厅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25号	通讯地址: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真:	0371-65808333	传真:	

本合同于 2018 年月日由甲方和乙方按下述条款签署。

在甲方为获得（河南省财政厅视频会议室改造项目）货物和伴随服务，通过公开招标（招标编号 XXX），接受了乙方的报价（以下简称“合同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下述文件作为合同签订的基础，是构成本合同的主要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招标文件、附件、投标文件
 - 2) 合同条款(附件 1)
 - 3) 《供货/技术服务价格明细表》（附件 2）
 - 4) 《保密承诺书》（附件 3）
3. 乙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
4. 甲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5. 本合同总金额合计为人民币**整**（¥元）。

合同正文

1.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附件 1 合同条款

附件 2 《供货/技术服务价格明细表》

附件 3 《保密承诺书》

2. 合同范围和条件

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3. 设备及数量

本合同所提供的设备及数量，详见附件 2《供货/技术服务价格明细表》。

4. 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整（¥元）**，详见附件 2《供货/技术服务价格明细表》。

5. 支付及结算方式

5.1 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5.2 乙方的中文名称、开户银行及账号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5.3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乙方施工人员入场后，支付全部合同价款的 30%，即：人民币 XXX 整（¥元）；**

设备安装调试正常使用，通过甲方组织的终验后，支付全部合同价款的 65%，即：人民币 XXX 整（¥元）， 剩余 5%部分作为质保金；

设备验收合格并正常运行 6 个月后支付全部合同价款的 5%，即人民币 XX 整（¥元）。

6. 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郑州市经三路 25 号，河南省财政厅综合楼四楼、西三楼视频会议室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于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执行，本合同中有任何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8. 其它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

甲方：河南省财政厅（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经三路 25 号

邮政编码：

日期：2018年月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行号：

账号：

日期：2018年月日

附件 1

供货数量及价格明细表

位：人民币元/万元

产品名称	型号配置	单价	数量	小计
合计				
说明				

附件 2

保密承诺书

河南省财政厅信息化管理办公室：

为保障财政业务数据安全，防范系统建设和运维安全风险，本公司作为“河南省财政厅视频会议室改造项目设备采购”项目供货商，就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安全保密事项向贵单位承诺如下：

一、本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安全保密法律法规和河南省财政厅安全保密规章制度，知悉并履行应当承担的安全保密义务和法律责任。

二、对本公司参加项目建设人员进行安全保密教育，对涉密项目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并签订安全保密协议，设立专人负责项目安全管理。

三、未经贵单位同意，不自行转包服务，不擅自使用第三方产品。

四、不以贵单位名义开展对外活动。

五、对系统数据的扫描、录入、导出、处理或者软件调试，在贵单位指定的场所，利用贵单位指定的计算机设备和网络环境进行。

六、未经贵单位授权不进行系统操作，不私自下载、拷贝、记录系统数据，不破坏、篡改系统数据，不在任何场合向无关人员描述和透漏所接触到的内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系统数据和纸质资料带出贵单位办公场所。

七、项目竣工后，所有文件、电子文档等交回贵单位，不私自留存备份。

八、按照双方共同确定的被授权人员及其操作权限对相关数据及系统进行操作和管理，未经贵单位批准不随意变更授权人员及其权限，不随意扩大授权范围。

九、不通过普通邮政、快递、电子邮件和即时通讯产品传递属于合同内容的文件、资料和其他物品。

十、若发生泄密事件，密切配合贵单位查明泄密内容、泄密原因和泄密责任人，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如因我公司原因造成信息泄露的，我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赔偿责任。

如有发生违反以上承诺事项的行为，贵单位有权禁止我公司在一定时期内参与财政信息化建设项目，并追究法律责任。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我公司承担。

承诺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日期：2018 年 月 日

第四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8-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2018 年月 日

目 录

-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投标函
- 3、资格证明文件
 - (1) 投标人资格申明信
 - (2) 投标人资格申明
 - (3) 证书
- 4、投标报价表格
 - (1) 开标一览表
 - (2) 主要设备分项报价一览表
 - (3) 主要设备（产品）规格一览表
 - (4) 安装施工材料（费用）清单报价表
 - (5) 技术规格/商务条款偏差表
 - (6) 拟用于本项目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一览表
- 5、售后服务计划
- 6、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 7、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8、政府采购活动声明函
- 9、财务状况报告,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 10、投标保证金退还声明
- 11、中小企业声明函
- 12、企业信用查询结果页（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
- 13、授权书（核心产品）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投标人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至投标一切事宜处理完毕之日，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地址：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反面）
-----------------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反面）
-----------------	-----------------

2. 投 标 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们收到了招标编号为豫财招标采购-2017-的【项目名称（包）】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投标总报价为（大写）元人民币（RMB¥：元）。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本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有效期的规定。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公司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我们承诺，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集中采购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7）我公司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资格证明文件

填写须知

- 1)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表格以及其他有关资料。
- 2) 所附格式中要求填写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填写。
- 3) 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填写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 4) 评标将根据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判断其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 5) 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但并不退还。
- 6) 全部文件应按“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3.1 投标人资格申明信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为响应你方于年月日发出的（招标编号）投标邀请，下述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中货物/服务报价表规定的（项目/货物名称），递交下述文件并保证所有陈述是正确的和真实的。

1. 由（制造商/指定代理名称）为（项目/货物名称）开立的授权书，正本一份，副本份。写明我方有权代表制造厂家的货物投标。（当投标人为代理贸易公司时填写）。

2. 我方的资格申明，正本一份，副本份。

3. 签署人保证资格文件的陈述真实正确的证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3.2 投标人资格申明

一

基本情况

- 1) 投标人名称
- 2) 地址
联系电话、传真
- 3) 成立或/注册日期（提供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4) 法定代表人
- 5) 制造商名称和地址（如有）
- 6) 投标人所属的集团/财团公司
- 7) 投标人员工总人数：
其中：高级职称人数： 中级职称人数：
管理人员人数： 技术人员人数：
- 8) 投标联系人
联络方式及电话：

二

财务状况

- 1) 固定资产
- 2) 流动资产
- 3) 长期负债
- 4) 流动负债
- 5) 资产净值
- 6)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地址
- 7) 最近三年每年的营业总额

年份	业务总额	国内	出口

8) 最新资产负债表：由会计事务所审核的最近一年的财务报表。

3.3 证书

下述签字人证明本资格文件和要求的格式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下述签字人在此授权并要求任何被征询的机构向招标公司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的资料，以证明本声明及本公司实力和信誉。

下述签字人理解并同意提交对其他有关资格材料的进一步要求。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主要内容：企业信誉等需要证明的内容

4. 投标报价表格

4.1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人名称及包号	
投标总报价	大写：
投标总报价	小写：
完工期	
货物质量	
投标保证金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说明：

- 1、本表投标总价应与投标文件中报价表的总报价一致，否则投标人承担被拒标的风险。
- 2、与本表同时公开唱标的内容包括对其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投标价折扣声明、其他采购人认为应该宣读的内容等。

4.2 主要设备分项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项目：（此处填包号）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运输及保险费	技术服务费	税费	合计	交货日期	交货地
合计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 说明：1、技术服务费是指安装、调试、运行等费用。
 2、税费主要指非国产货物的关税及其他费用等。

4.3 主要设备（产品）规格一览表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项目：（此处填包号）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及技术参数	技术支持证明材料	制造商	原产地（国）
	...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说明：1、设备序号应与技术规格表一致。

2、设备规格参数如有详细描述可另作说明。

3、投标人可对该产品的特性和优点作详细的文字说明。

4.4 安装施工材料（费用）清单报价表

投标人：（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项目：（此处填包号）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部分	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主要材料								
	其它材料								
	费用	施工费等							
合计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注明：1、此表名称栏填写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名称。

2、备品、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必须分类、分项填写。

4.5 技术规格/商务条款偏差表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项目：（此处填包号）

序号	项目名称	招标要求	投标规格	偏差描述	结论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说明：

1. “偏差描述”栏中详细注明所投产品参数与招标文件中要求有何不同，并说明其符合性。
2.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4.6 拟用于本项目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项目：（此处填包号）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工程项目
一、总部				
1. 项目主管				
2. 其他人员				
二、现场				
1. 项目经理				
2. 项目副经理				
3. 技术负责人				
4. 质量管理				
5. 材料管理				
6. 计划管理				
7. 安全管理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5. 售后服务计划

- 1、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含免费维护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地点。
- 2、维护技术人员情况。
- 3、应急维护时间安排。
- 4、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措施。
- 5、该项目所提供的其他免费物品或服务。
- 6、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服务承诺。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6. 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投标人必须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 1、投标人简介：包括公司概况、组织机构、近三年经营情况、技术设备、人员状况等；
- 2、质量保证体系和质量认证证明；
- 3、投标产品详细介绍（需提供详细、有效证明文件）；
- 4、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各投标人无此承诺书者，按无效投标处理。

8. 政府采购活动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我公司承诺：

我公司(公司名称) 在参加本次项目(项目名称、招标编号) 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9. 财务状况报告,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投标人 2016 年度或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要求注册会计师签字并加盖会计师印章；如截至到开标时间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须提供近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纳税凭证和社保缴费凭证）

10. 投标保证金退还声明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保证金金额： _____

我单位投标保证金到期后请汇至如下账号：

收款单位： _____

基本户开户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备注：

***1、本表后须附投标单位基本户开户证明和投标保证金付款凭证（包括底单或网上转账截图复印件）。**

2、投标保证金只退还至投标人基本账户，因收款单位与投标人名称不一致（分公司或子公司代收投标保证金，视同名称不一致）造成的投标保证金无法退还或迟延退还，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说明：

- 1、该声明函是针对小微企业的，非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3、供应商可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工业和信息化部门\统计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门)办理大\中\小\微企业证明，并将证明原件附到本次投标文件中，作为评审依据，同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代理中小企业产品的还应提供生产企业中小企业声明和证明材料。
- 4、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小微企业参加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类型 (填小型/微型/监狱)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元)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总计(元)							
节能产品	1、优先采购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元)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金额总计(元)						
	2、强制采购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元)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金额总计(元)							
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元)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总计(元)						

填报要求：

- 1、本表的产品名称和品牌、型号、金额应与《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 2、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

或“微型”。

3、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首页、产品清单所在页（对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加★标识，对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加√标识）等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提供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首页、产品清单所在页（对环境标志产品加√标识）等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4、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5、无适用政府采购政策产品，可不填。

12. 企业信用查询结果页（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必须独立显示查询页)、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必须独立显示查询页)，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必须独立显示查询页)，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附以上两个网站的3项查询结果，如未提供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信用声明函

我公司信誉良好，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特别声明函

我公司承诺，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我公司独立参加投标，未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3. 室内全彩 LED 屏“产品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授权书原件

（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核心产品）

格式自拟

第二卷

商务及技术部分

第五章 招标邀请函

第六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第七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第八章 项目需求和技术规格及要求

第九章 评标标准

第五章 招标邀请函

河南省财政厅视频会议室改造项目设备采购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8-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受河南省财政厅的委托，就河南省财政厅视频会议室改造项目设备采购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简要说明

项目名称：河南省财政厅视频会议室改造项目设备采购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8-

本项目预算价：万元

招标项目内容：视频会议室改造项目设备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投标人且符合以下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投标人 2016 年度或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要求注册会计师签字并加盖会计师印章；如截至到开标时间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须提供近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纳税凭证和社保缴费凭证）；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

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提供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三、投标报名：

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18 年月日至 2018 年月日（北京时间），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gzy.com>）”网上，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进行网上投标报名。

2. CA 密钥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大厅（郑州市郑东新区正光北街与东风南路交叉口西北角中原银行一楼西，联系电话：0371-86095915, 86095916）办理。

3. 标书售价：人民币 300 元/本，售后不退。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投标人（供应商）应首先完成诚信库入库登记（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河南省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诚信库入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诚信库入库登记通过后，方可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公共资源项目 CA 办理流程》）。

2. 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下载时间为 2018 年月日至 2018 年月日（北京时间），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3.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上传和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18 年月日上午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第 9 开标室。

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及纸质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同递交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第 9 开标室。

4.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河南省财政厅采购人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经三路

联系人： **联系电话：0371-65808370**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371-65958908

联系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北）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2018 年月日

第六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此投标资料表带“*”的为投标人必须满足的商务条件，如不满足，将导致无效投标或投标不予接受。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1	采购人：河南省财政厅 采购人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经三路 联系人： 联系电话：0371-65808370
2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371-6595 8908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投标人且符合以下要求：<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投标人 2016 年度或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要求注册会计师签字并加盖会计师印章；如截至到开标时间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须提供近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纳税凭证和社保缴费凭证）；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

	<p>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6) 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p> <p>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4	投标语言：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
投 标 报 价 和 货 币	
5	<p>本项目预算价：万元，投标人报价超过预算价将导致投标无效。</p> <p>投标报价为：目的地交货价，包括：产品和原厂服务的价格、全部的辅助材料费用及相关费用等。</p> <p>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包括中标服务费、税费、安装、调试、运保、装卸费、培训、售后服务等相关费用。</p> <p>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p> <p>根据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标准，按预算金额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向中标人收取。</p>
6	投标货币：人民币
投 标 书 的 编 制 和 递 交	

7	<p>资格证明文件：</p> <p>*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装订入投标文件）；</p> <p>*2. 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企业），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入投标文件）；</p> <p>*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保缴费证明材料）；</p> <p>*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投标人 2016 年度或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要求注册会计师签字并加盖会计师印章；如截至到开标时间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须提供近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5.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原件装订入投标文件）；</p> <p>*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装订入投标文件）；</p> <p>*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以上两个网站的查询结果。附以上两个网站的 3 项查询结果；</p> <p>8、其他。</p>
8	<p>*投标保证金金额：万元人民币；</p> <p>（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到达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账户。</p> <p>（电汇备注：项目名称，豫财招标采购-2018-，投标保证金）</p> <p>收款单位（户名）：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投标保证金中原银行：中原银行郑州东风南路支行：410107010160003701014100</p> <p>供应商可以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样本、履约担保函的样本以及试点专业担保机构的联系方式见招标文件第一卷。</p> <p>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截止日后(20)天内有效。</p>
9	*投标有效期：从开标之日起 90 天
10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

	(*.hntf 格式, 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2) 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壹份 (*.nhntf 格式一份); (3)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纸质投标文件需 A4 纸打印、胶装并密封。
11	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农业路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第 9 开标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8 年月日上午 9:00 (北京时间)
12	开标时间: 2018 年月日 9:00 (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农业路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第 9 开标室
评 标	
13	<p>一、评标原则</p> <p>1、按照“公正、公平”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人。2、坚持招标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 公平评标。3、验证: 投标人在评标委员会决定验证时, 提供合同原件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现场未提供或提供的不符合的, 均视为未提供。</p> <p>二、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 号文的要求, 采购人将在开标截止后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 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被拒绝。</p> <p>三、评标方法 (详见第九章评分标准)</p> <p>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 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 综合比较与评价。</p> <p>投标人的评审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 评审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p> <p>按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推荐排名在前且不超过三名的中标候选人(如评审得分相同的, 投标报价低的优先)。</p>
14	<p>提供相同品牌全部产品(或核心产品)且初审合格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投标的, 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评审得分相同的, 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具备中标候选人资格。</p> <p>核心产品: 室内全彩 LED 屏</p>
15	投标人若为中小企业, 须对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 提供由企业所在地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

	<p>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认定证明和《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p> <p>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p>
16	<p>1、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p> <p>（1）本采购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强制采购的产品（具体产品以“★”标识），投标人须在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下发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范围内选择适用产品。</p> <p>（2）投标人须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首页、产品清单所在页（对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加★标识，对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加√标识）等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p> <p>2、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提供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首页、产品清单所在页（对环境标志产品加√标识）等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p>
17	<p>其它必要的评标因素和标准：</p> <p>（1）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包含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交的材料，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整地填写资格证明文件及各项表格。</p> <p>（2）在评标过程中，凡遇到招标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评委会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调一致的问题，均由评委会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否则即为否决。</p>
授 予 合 同	
18	<p>授标原则：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评分最高的投标人。</p> <p>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具体时间、地点见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p>
19	数量增减范围：≤10%
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无	

第七章 有关合同条款资料表

序号	内容
1	需方名称、地址：河南省财政厅 供方名称、地址：
2	项目现场：招标人指定地点
3	履约保证金金额及货币：
4	检验与测试的条件和方式： 1. 投标设备分送交货后，由设备制造厂商授权的技术人员现场安装调试； 2. 安装调试完成试运行后，由招标人组织验收。
5	交货地点：招标人所在地 *完工期：
6	伴随服务： 除提供合同通用条款规定的伴随服务外，还应提供如下伴随服务： 1. 整个系统应提供终生维护； 2. 能根据用户发展的需要，及时免费地提供系统扩充、完善规划和设计技术支持和指导； 3. 对用户购买新的硬件和本系统连接及升级时，能免费提供安装和配合服务。 4. 其他详见“第八章”
8	质保期内维修与更换缺陷件的期限为卖方收到买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
9	付款方式和条件： 合同与付款： 合同签订后，乙方施工人员入场后，支付全部合同价款的 30%； 设备安装调试正常使用，通过甲方组织的终验后，支付全部合同价款的 65%，剩余 5%部分作为质保金； 设备验收合格并正常运行 6 个月后支付全部合同价款的 5%。 付款条件：申请付款时必须提交以下文件和资料：（1）资金支付申请表；

	(2) 合同； (3) 招标人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10	合同价和分项报价：按投标文件承诺

注：本表为样式表，使用时应重新打印，并可增加特殊的条款要求。

第八章 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8.1 项目概况

本项目是在不改变视频会议室主体装修的前提下,通过增加 LED 大屏、更新数字化音频系统,提升综合楼大会议室的视频显示和音响效果、提升西三楼视频会议室视频显示效果。

8.2 项目总体要求和说明

8.2.1 项目总体要求

1. 投标人应按每台或每套设备给招标人提供至少一套完整的技术资料随货物包装发运,其中包括设备的中文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等内容。

2. 为了保证本次采购设备的质量和售后服务,本次招标的所有设备是指其生产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和良好的销售业绩,其品牌在国内有良好的信誉度和较高知名度的成熟产品。

3. 投标人对于招标文件没有列出,而对系统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设备、配件、软件、线缆及其它辅助材料等,投标人有责任给予补充,并应同其它设备一并报价,并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招标人将不再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4. 本次招标所有设备应长期进行技术支持(含技术咨询等)。验收合格后提供验收文档等详细资料。

5.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需包含本项目的技术方案和实施方案。

6. 本项目的中标人要与河南省财政视频会议系统进行对接联调测试,使视频会议系统能正常使用投标人提供的音频和视频设备。

7. 本项目的中标人应在中标后提供 LED 屏的装修效果图,经招标人同意后方可进行 LED 屏幕施工。

在项目建设时,应本着技术先进、系统实用、结构合理、产品主流、低成本、低维护量作为基本原则,进行本项目整体设计。满足河南省财政厅视频会议本地会场的音视频需求和会议室的多功能用途,以科学的设计来满足实际的业务需求。

8.2.2 技术的先进性

项目中的软硬件设备的配置均要符合最新技术的潮流,关键的视频音频数字化,压缩、解压、码流、传输均采用国内外工程建设中被广泛采用的技术与产品。在满足功能的前提下,设计要具有前瞻性,并且在今后一段时间内保持一定的先

进性。

8.2.3 架构合理性

项目中要采用成熟先进的技术架构进行集成，使其能安全平稳地运行，有效地消除各设备之间可能产生的瓶颈，选用合适的设备来保证会议室具有良好的扩展性，保证设备运行的稳定性和安全性。

8.2.4 经济性

在满足会议室功能要求的前提下，尽量降低建设成本。采用经济实用的技术和设备，综合考虑项目的建设、升级和维护费用，不盲目投入。同时针对可利旧设备应当利旧，以节约国家资金。

8.2.5 实用性

在设备选型时，结合河南省财政厅实际情况，选择国内市场占有率高、性价比高的产品。

8.2.6 规范性

控制协议、编解码协议、接口协议、视频文件格式、传输协议等应符合相关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以及国家颁布的相关技术规范。

8.2.7 可维护性

采用的软硬件产品应该满足简单、实用、易操作、易维护等特性，且应具备自检、故障诊断及故障弱化等功能，在出现故障时，能够得到及时、快速的维护。

8.2.7 可管理性

主要的音视频设备能够通过中央控制主机统一控制，根据会议情况，定制会议模式和其他模式，以保证高效、有序、可靠的会议管理。

8.3 项目建设核心需求

8.3.1 综合楼会议室改造需求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针对河南省财政厅综合楼四楼会议室现状，视频改造主要包括以下需求：北墙增加 P1.4 全彩大屏（点间距小于 1.49mm），采用前维护压铸铝箱体结构，净宽大于 9.07 米，高大于 3.06 米，面积大于 27.77 平方米；分辨率 6240×2106，配套设备为 LED 视频处理器、控制主机等设备；LED 屏幕安装工程，包括增加 50 千瓦电源稳压器、配电线路、钢结构固定架，主席台的电

动背景幕布和灯具搬迁、地毯施工保护等。音频改造主要包括以下需求：更新扬声器、功率放大器、音频信号源、数字音频处理器及周边设备。音频信号经调音台输出至数字音频处理器调整处理后送至功率放大器，由扬声器进行音频信号的重现，各通道可独立控制。满足大型会议和视频会议扩声的需要，具有较高的语言清晰度和传声增益。

8.3.2 西三楼视频会议改造主要需求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针对河南省财政厅西三楼视频会议室现状，视频改造需求主要体现包括以下需求：南墙增加 P1.4（点间距小于 1.49mm）规格的高清晰 LED 大屏，采用前维护压铸铝箱体结构，宽大于 4.83 米，高大于 2.04 米，面积大于 9.87 平方米；分辨率 2496*1404。

8.3.3 项目工程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1	真彩色触摸屏	▲1、显示屏尺寸：≥7.9 英寸，电容式触摸屏 2、操作系统：iOS 7 3、处理器核心：双核心 4、屏幕分辨率：≥2048x1536 ▲5、屏幕像素密度：≥324PPI 6、存储容量：≥16GB 7、包含与主机对接的中间件	1	台
2	中央控制主机	▲1、采用主频高达 667MHz 的 32 位内嵌式处理器，ARM11 CPU，256M 内存，1G Flash 闪存； 2、完全可编程，开放式的接口、扩展性强； 3、16 路独立可编程 RS-232/422/485 控制接口 4、8 路弱电继电器接口；8 路数字输入/输出 IO 接口； 5、支持网络通讯：CR-NET、CR-Link、Ethernet； 6、USB2.0 编程通讯接口；方便用户下载与上传程序； 7、主机内嵌式红外学习器，方便调式和维护； 8、支持大型组网集中管理；支持本地及远程多种控制方式；	1	台
3	电源控制器	1、提供 1 路专用网络控制接口，电源控制器通过专用网络接口与可编程控制主机通讯。 2、提供 1 路 RS-232 接口，可实现通过独立 PC 机控制，可同时对多台电源控制器实现通信控制 3、节点走线可实现下走线，侧走线等多种出线方式，美观大方 4、可由多媒体控制系统的 24VDC 或 AC 100-240V 两种供电模式 5、8 路独立节点控制接口，每路都有常开，常闭两种接口选择	1	台
4	软件编程	1、支持各种逻辑控制，如与，或，判断，条件，流程控制等； 2、通过现场环境进行设备程序编写	1	套
5	数字中央控制单	1、全数字音频传输，采用超五类线（屏蔽）标准 RJ45 接头；	1	台

	元	<p>2、发言单元与主机线缆，单链长度 120 M，增加中继器最长达 420m</p> <p>3、单机可为 60 个会议单元供电，最多可扩展控制 250 个会议单元；</p> <p>4、自带 2 种语言同声传译功能，口译单元最大数量可达 32 台；</p> <p>5、提供语音激活、一按即讲和人工控制三种模式；</p> <p>▲6、全数字化，并采用加密技术防止窃听，最多可同时开启 8 个麦克风；内置基于网络浏览器的控制界面，可通过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或电脑进行访问；音频输出:8 路专业卡侬平衡，音频输入:2 路专业卡侬平衡，音频输出可编组路由输出，最大音频输入 >+15 dBm</p> <p>7、频率响应：65Hz--16KHz (-3dB)；</p> <p>8、总谐波失真 (1KHz)：<0.1%；</p> <p>9、信噪比：>85dB (A)</p> <p>▲10、具有报警信号输入接口，当公共广播报警系统启动时，可自动暂停会议，并向与会单元发送报警信息</p>		
6	会议单元	<p>▲1、每个单元可根据需要任意配置为主席单元、代表单元或译员单元三种权限；内置耳机插孔带音量控制，并可从二个译员通道中选择所监听翻译语种；</p> <p>2、内置扬声器，扬声器频率响应：150Hz--15KHz (-3dB)；</p> <p>3、可更换的按钮覆盖层，轻触式设计</p> <p>4、2 个翻译通道</p> <p>5、话筒类型：电容；</p> <p>6、拾音模式：心形；</p> <p>7、频率响应：30Hz--18KHz；</p> <p>8、灵敏度：-52dB (±3dB)；</p> <p>9、最大输入声压级：在 3%THD 下为 110dB spl,1KHz；</p> <p>10、信噪比：>60dBA；</p> <p>11、长度 ≤500mm；</p> <p>12、具有红色 LED 灯环，指示话筒状态</p> <p>13、包含话筒延长线</p>	12	只
7	主扩声扬声器	<p>▲1、垂直排列的八单元中/ 高频阵列，各个单元安装在定制的 100 度水平波导管上，提供宽广而又持续的声场覆盖。</p> <p>2、12 英寸高品质低频驱动单元提供强劲的低频输出。</p> <p>3、D 类功放,2 路高输出双功放设计分别驱动 FLEX 阵列与 12 英寸低频单元。</p> <p>4、2 路输入通道，独立音量控制，输入通道 1 配备有线路电平/话筒选择开关。</p> <p>▲5、单元：8 只 2.25" 中高频驱动单元；1 只 12" 低频驱动单元</p> <p>6、频率响应：55Hz~14kHz (+/-3dB)</p> <p>7、频率响应：48Hz~16kHz (-10dB)</p> <p>8、频率响应：55 Hz - 14 kHz</p> <p>9、指向性：100° (H) x 40° (V) (C 型)</p>	2	只

		10、最大声压级：132 dB（峰值） 11、系统功率：1000W		
8	超低音扬声器	1、线路输出 EQ 将超低音扬声器设置为高通滤波输出或全频输出，在与主扬声器配合使用时可以轻松切换分频点。 ▲2、单元：2 只 10" 长行程驱动单元 3、频率响应：48Hz~100Hz(+/-3dB) 4、频率响应：38Hz~115Hz(-10dB) 5、最大声压级：132 dB（峰值） 6、系统功率：1000W	2	只
9	辅助扬声器	1、频率响应：130Hz-15kHz(±3dB) 2、持续功率处理：150w 连续 3、阻抗：8Ω 4、灵敏度：90dB-SPL, 1w, 1m (130Hz 至 15kHz) 5、最大声输出： 112dB-SPL, 1m (平均值) 121dB-SPL, 1m (峰值) 6、辐射角度：120° (H), 70° (V)	4	只
10	返听扬声器	1、频率响应：70Hz-16kHz (±3dB) 2、功率阻抗：100W, 8Ω 3、灵敏度：91dB-SPL, 1w, 1m 4、最大声输出：111dB-SPL, 1m (平均值), 117dB-SPL, 1m (峰值) 5、辐射角度： 45° 位置 (独立使用)：水平 60°；垂直 120° 60° 位置 (组合使用 - 远距离)：水平 120°；垂直 60°	2	只
11	功率放大器	1、8Ω 立体声功率：350W×2； 2、4Ω 立体声功率：480W×2； 3、8Ω 桥接功率：960W×1； 4、频率范围：(1W@8Ω) 20Hz-25kHz +1/-1dB； 5、总谐波失真：≤0.1%； 6、信噪比：≥100dB； 7、阻尼系数：≥150:1 8、转换速率：25V/us 9、电压放大倍数 (0.775V)：63 10、输入阻抗：20kΩ 平衡/10kΩ 非平衡 11、前面板指示：保护指示灯、削波指示灯、信号指示灯	3	台
12	音频处理器	1、音频输入：2 路，卡农接口 2、音频输出：4 路，卡农接口 3、频率响应：20 Hz ~ 20 KHz (+0/-1 dB) 4、总谐波失真+噪声：0.015 % (典型值) 5、通道隔离度 (串扰)：100 dB (典型值) 6、动态范围：107 dB (典型值) 7、A/D 和 D/A 转换器：24 位 8、采样率：48 KHz	1	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9、最大输出延时：170 毫秒 10、最大输入电平：+18 dBu 11、最大输出电平：+18 dBu 		
13	调音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24 通道高品质数模结合型调音台 2、16 路话筒输入，带有 48V 幻象供电，每通道带有 HPF 3、24 个线路输入（24 个单声道和 4 个立体声） 4、6 个 AUX 发送 + 2 个 FX 发送 5、4 GROUP 母线 + ST 母线 6、2 Matrix 输出 7、1 个单声道输出 8、录音棚级分布式 A 类“D-PRE”话放，内部配置复合晶体管倒相电路 9、极具音乐韵味的 X-pressive EQ 功能源于 VCM 技术 10、专业单旋钮压缩器，带有 LED 指示灯 11、高级双重数字效果处理器：高级 REV-X 和 Classic SPX 	1	台
14	手持无线话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每个频段可兼容的系统数量：12 2、可选频率：960 3、自动设置功能：扫描/同步 4、音频参考压缩扩展：是 5、天线：Removeable 1/4-wave 6、发射机显示屏：背光 LCD 显示屏 + 多色 LED 指示灯 7、接收机显示屏：LCD + LEDs 8、电池，供电时间：2 节 AA 电池，>8 小时 	2	套
15	领夹无线话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自动发射机设置 1、背光 LCD，它具有超时特性 2、频率和功率锁定 3、3 段电池电量指示 4、2 节 AA 电池（已提供）可持续使用 8 小时 5、使用范围为 518 - 782MHz 二、全向电容话筒： 1、频率响应 50 至 20000Hz 2、拾音模式全向，频率均衡 3、输出阻抗 3000 欧姆 4、输出电平（1Pa = 94dB 声压级）开路电压：-38dBV/Pa（13mV） 5、输出限幅电平（1000Hz）120dB 时为 0.25 V 6、总谐波失真 120dB 时低于 1% 7、最大声压级 120dB 	2	套
16	天线分配放大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适用于接收机的天线分配器和电源分配系统 2、4 路宽频 UHF 有源天线分配器 3、提供外部电源。 	1	台
17	有源天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接头类型：BNC，插孔 2、阻抗：50 Ω 3、电源要求：来自同轴连接的 10 至 15 伏直流偏移，75 mA 4、接收模式（3 dB 波束宽度）：70 角度 	2	台

		5、三阶过载交截点 (OIP3): >30 dBm 6、天线增益 (在轴): 7.5 dBi		
18	电源时序器	1、总容量: 220V, 45A, 单路最大输出电流: 16A; 2、输出控制路数: 8 个 16A 万用插座; 3、输入电源: AC220V 50Hz; 4、电压指示表: 0-300V; 5、通讯接口: RS-232 (级联、中控、PC 机通用控制口);	2	台
19	系统辅材	1、音响线、话筒线等系统安装所需辅材	1	项
20	室内 P1.4 全彩 LED 屏	<p>一、全彩屏总体要求</p> <p>★1、P1.4 全彩大屏尺寸: 宽\geq9.07 米, 高\geq3.06 米, 显示面积\geq27.77 平方米; 分辨率: 6240*2106</p> <p>★2、安装结构: 考虑到设备安装现场的实际场地结构, 为方便今后维护, 投标人须采用完全前维护贴墙安装 (模组、电源、接收卡部件必须支持完全前维护) 或整屏配合结构前维护的维护方式;</p> <p>★3、箱体: 铝镁合金箱体 (箱体、箱盖均为成型压铸), 采用铝基板贴合技术自然散热设计、无风扇全静音;</p> <p>4、模组: 要求带面罩, 支持温度、电压、通讯线路检测及新换模组自动校正。</p> <p>★5、灯芯及封装: 表贴三合一 LED, 全黑灯, 要求灯珠采用日亚、亿光、科锐、欧司朗品牌之一, 使用纯金线铜支架封装; 提供大屏厂商出具的证明材料。</p> <p>二、显示单元技术参数</p> <p>1、像素密度要求: \geq473000 点/m²;</p> <p>★2、像素点间距要求: <1.49mm,</p> <p>3、校正后亮度: \geq600nits;</p> <p>4、色温: 3000-10000K 可调;</p> <p>5、水平可视角度: \geq160 度;</p> <p>6、垂直可视角度: \geq160 度;</p> <p>7、发光点中心距偏差: <2%;</p> <p>▲8、校正后亮度均匀性: \geq98%;</p> <p>9、校正后色度均匀性: \pm0.003Cx, Cy 之内;</p> <p>10、峰值功耗: \leq900W/m²;</p> <p>11、平均功耗: \leq300W/m²;</p> <p>▲12、最大对比度 (全白/全黑, 环境照度 0.05lux): \geq7000:1</p> <p>▲13、刷新率: \geq3840Hz</p> <p>▲14、低亮高灰: 100%亮度时, 16bits 灰度; 20%亮度时, 12bits 灰度</p> <p>▲15、箱体平整度 (mm): \leq0.1</p> <p>▲16、箱体间缝隙: \leq0.1</p> <p>17、支持屏体拼缝亮线、暗线校正</p> <p>18、LED 单点自检、通讯检测、电源检测、温度监控</p> <p>▲19、可实现远程监督控制, 对可能发生的潜在故障记录日志, 并向操作员发出警报信号</p>	27.777	平方米

		<p>▲20、将受试样品放入40℃，80%环境中，通电工作8h，再恢复到常温。试验中、试验后受试样品外观结构和功能均应正常。（提供带有CMA、CNAS标志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p> <p>▲21、将受试样品放入-10℃环境中，通电工作8h，再恢复到常温。试验中、试验后受试样品外观结构和功能均应正常。（提供带有CMA、CNAS标志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p> <p>▲22、提供LED产品制造商5年售后服务</p> <p>▲23、提供LED产品制造商安装调试承诺函</p>		
21	LED 视频处理器	<p>1、输出：8 路 DVI 输出；最大输出分辨率 1920*1200@60Hz</p> <p>★2、输入：16 路信号（根据客户提供设置），最大输入分辨率 1920*1200@60Hz，带信号复制功能。</p> <p>★3、功能：全硬件架构，无 CPU 和内置操作系统，切换时不黑屏不蓝屏，出口分辨率可根据 LED 屏分辨率自定义。</p> <p>4、可实现多客户端远程控制大屏</p> <p>5、针对 LED 小间距独立开发，专用</p>	1	台
22	发送卡	<p>1、DVI 视频输入</p> <p>2、RS232 接口控制</p> <p>3、支持音频输入</p> <p>4、4 个网口输出</p> <p>5、最大带载 1920×1200 或 2048×1152</p>	8	台
23	接收卡	<p>1、本项目单卡带载像素小于 256×256；</p> <p>2、支持配置文件回读；</p> <p>3、支持程序复制；</p> <p>4、支持温度监控.</p> <p>5、支持网线通讯状态检测；</p> <p>6、为保证稳定性，接收卡和 LED 屏为同一品牌，提供授权</p>	270	张
24	配电箱	<p>1、满足最大 30KW 负荷的供电。</p> <p>★2、内置 PLC 模块，可实现在计算机远程端对大屏幕进行开屏、关屏断电操作。</p> <p>3、主要元器件采用施耐德。</p> <p>4、设置主屏、侧屏分区域供电，可与第三方中控对接。</p>	1	台
25	控制主机	<p>1、机型：商用台式计算机</p> <p>▲2、CPU：Intel 酷睿 I7 处理器</p> <p>3、内存：8GDDR4-2133 内存</p> <p>4、硬盘：SATA HDD 1TB 7200rpm</p> <p>▲5、显卡：2G 独显</p> <p>6、网卡：10/100/1000M 以太网卡</p> <p>7、显示器：21.5 寸液晶显示器</p>	1	台
26	安装钢结构	<p>1、壁挂式固定安装，国标镀锌钢结构，前维护。</p> <p>2、整体厚度约 15CM，</p> <p>3、包含屏体的订制不锈钢包边</p>	28	平方米
27	备品备件	1、备品模组 2 张，电源 1 块，接收卡 1 张	1	项
28	电缆	1、动力室到 LED 配电箱用 RVV5*16 规格	200	米

29	电源稳压器	<p>1、稳压器由补偿电路、电压检测电路、伺服电机控制电路及减速传动机构、保护电路等线路组成。</p> <p>2、电压调整方式为非段性，电压呈线性升降式，输出电压连续可调。</p> <p>3、稳压范围宽、精度可调、效率高、输出无附加波形失真，能适应各种负载。</p> <p>4、单柜式 50KVA</p> <p>5、过载、过压、短路缺相及机械传动机构故障自动保护。</p> <p>6、直通状态与稳压状态可任切换，直通状态将电网与负载直接接通，以便于定期保养或维修服务时不影响负载工作。</p>	1	台
30	显示屏包边	<p>1、大屏幕墙体拆除、地板拆除</p> <p>2、大屏幕形象墙新做、屏幕四周包边</p>	1	项
31	一键式演示与协助系统	<p>1、只需点击一下按钮，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或智能手机的内容即可显示在大屏幕上</p> <p>★2、支持 4 位参会者同时在会议屏幕上显示自己电脑的内容</p> <p>3、支持单位内网功能，满足移动设备（手机和平板）同时使用和上网功能</p> <p>4、企业内网功支持嵌入网络构架，同时支持传输视频和网络数据支持</p> <p>5、无线传输范围基站与按钮之间最大 30 米</p> <p>6、最多同步共享连接按钮 64 个</p> <p>7、笔记本无线传输音视频信号时，可同时无线上网</p> <p>8、最大输入分辨率 2880x1800</p> <p>9、输出 4K 超高清分辨率 3840X2160</p> <p>10、毫秒级无缝切换信号</p> <p>11、支持视频和音频同时切换，视频和音频无延时</p> <p>12、智能的分辨率自适应功能，实时还原信号源比例</p> <p>13、采用 WPA2-PSK 验证协议</p> <p>14、无线数据速率 300Mbps</p>	1	套
32	系统辅材	1、网线、控制线等系统安装所需辅材	1	项
33	室内 P1.4 全彩 LED 屏	<p>一、全彩屏总体要求</p> <p>★1、P1.4 全彩大屏尺寸：宽\geq4.83 米，高\geq2.04 米，显示面积\geq9.87 平方米；分辨率\geq2496*1404</p> <p>★2、安装结构：考虑到设备安装现场的实际场地结构，为方便今后维护，投标人须采用完全前维护贴墙安装（模组、电源、接收卡部件必须支持完全前维护）或整屏配合结构前维护的维护方式；</p> <p>★3、箱体：铝镁合金箱体（箱体、箱盖均为成型压铸），采用铝基板贴合技术自然散热设计、无风扇全静音；</p> <p>4、模组：要求带面罩，支持温度、电压、通讯线路检测及新换模组自动校正。</p> <p>★5、灯芯及封装：表贴三合一 LED，全黑灯，要求灯珠采用日亚、亿光、科锐、欧司朗品牌之一，使用纯金线铜支架封装；提供大屏厂商出具的证明材料。</p>	9.8761	平方米

		<p>二、显示单元技术参数</p> <p>1、像素密度要求：≥473000 点/m²；</p> <p>★2、像素点间距要求：<1.49mm，</p> <p>3、校正后亮度：≥600nits；</p> <p>4、色温：3000-10000K 可调；</p> <p>5、水平可视角度：≥160 度；</p> <p>6、垂直可视角度：≥160 度；</p> <p>7、发光点中心距偏差：<2%；</p> <p>▲8、校正后亮度均匀性：≥98%；</p> <p>9、校正后色度均匀性：±0.003Cx, Cy 之内；</p> <p>10、峰值功耗：≤900W/m²；</p> <p>11、平均功耗：≤300W/m²；</p> <p>▲12、最大对比度（全白/全黑，环境照度 0.05lux）：≥7000:1</p> <p>▲13、刷新率：≥3840Hz</p> <p>▲14、低亮高灰：100%亮度时，16bits 灰度；20%亮度时，12bits 灰度</p> <p>▲15、箱体平整度（mm）：≤0.1</p> <p>▲16、箱体间缝隙：≤0.1</p> <p>17、支持屏体拼缝亮线、暗线校正</p> <p>18、LED 单点自检、通讯检测、电源检测、温度监控</p> <p>▲19、可实现远程监督控制，对可能发生的潜在故障记录日志，并向操作员发出警报信号</p> <p>▲20、将受试样品放入40℃，80%环境中，通电工作8h，再恢复到常温。试验中、试验后受试样品外观结构和功能均应正常。（提供带有CMA、CNAS标志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p> <p>▲21、将受试样品放入-10℃环境中，通电工作8h，再恢复到常温。试验中、试验后受试样品外观结构和功能均应正常。（提供带有CMA、CNAS标志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p> <p>▲22、提供LED产品制造商5年售后服务</p> <p>▲23、提供LED产品制造商安装调试承诺函</p>		
34	LED 视频处理器	<p>1、输出：2 路 DVI 输出；最大输出分辨率 1920*1200@60Hz</p> <p>★2、输入：16 路信号（根据客户提供设置），最大输入分辨率 1920*1200@60Hz，带信号复制功能。</p> <p>★3、功能：全硬件架构，无 CPU 和内置操作系统，切换时不黑屏不蓝屏，出口分辨率可根据 LED 屏分辨率自定义。</p> <p>4、可实现多客户端远程控制大屏</p> <p>5、针对 LED 小间距独立开发，专用</p>	1	台
35	发送卡	<p>1、DVI 视频输入</p> <p>2、RS232 接口控制</p> <p>3、支持音频输入</p> <p>4、4 个网口输出</p> <p>5、最大带载 1920×1200 或 2048×1152</p>	2	台
36	接收卡	<p>1、本项目单卡带载像素小于 256×256；</p> <p>2、支持配置文件回读；</p>	72	张

		<p>3、支持程序复制；</p> <p>4、支持温度监控.</p> <p>5、支持网线通讯状态检测；</p> <p>6、为保证稳定性，接收卡和 LED 屏为同一品牌，提供授权</p>		
37	配电箱	<p>1、满足最大 10KW 负荷的供电。</p> <p>★2、内置 PLC 模块，可实现在计算机远程端对大屏幕进行开屏、关屏断电操作。</p> <p>3、主要元器件采用施耐德。</p> <p>4、设置主屏、侧屏分区供电，可与第三方中控对接。</p>	1	台
38	控制主机	<p>1、机型：商用台式计算机</p> <p>▲2、CPU：Intel 酷睿 I7 处理器</p> <p>3、内存：8GDDR4-2133 内存</p> <p>4、硬盘：SATA HDD 1TB 7200rpm</p> <p>▲5、显卡：2G 独显</p> <p>6、网卡：10/100/1000M 以太网卡</p> <p>7、显示器：21.5 寸液晶显示器</p>	1	台
39	安装钢结构	<p>1、壁挂式固定安装，国标镀锌钢结构，前维护。</p> <p>2、整体厚度约 15CM，</p> <p>3、包含屏体的订制不锈钢包边</p>	10	平方米
40	备品备件	1、备品模组 2 张，电源 1 块，接收卡 1 张	1	项
41	电缆	1、动力室到 LED 配电箱用 RVV5*6 规格	100	米
42	显示屏包边	<p>1、大屏幕墙体拆除、地板拆除</p> <p>2、大屏幕形象墙新做、屏幕四周包边</p>	1	项
43	电源稳压器	<p>1、稳压器由补偿电路、电压检测电路、伺服电机控制电路及减速传动机构、保护电路等线路组成。</p> <p>2、电压调整方式为非段性，电压呈线性升降式，输出电压连续可调。</p> <p>3、稳压范围宽、精度可调、效率高、输出无附加波形失真，能适应各种负载。</p> <p>4、单柜式 50KVA</p> <p>5、过载、过压、短路缺相及机械传动机构故障自动保护。</p> <p>6、直通状态与稳压状态可任切换，直通状态将电网与负载直接接通，以便于定期保养或维修服务时不影响负载工作。</p>	1	台
44	一键式演示与协助系统	<p>1、只需点击一下按钮，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或智能手机的内容即可显示在大屏幕上</p> <p>★2、支持 4 位参会者同时在会议屏幕上显示自己电脑的内容</p> <p>3、支持单位内网功能，满足移动设备（手机和平板）同时使用和上网功能</p> <p>4、企业内网功支持嵌入网络构架，同时支持传输视频和网络数据支持</p> <p>5、无线传输范围基站与按钮之间最大 30 米</p> <p>6、最多同步共享连接按钮 64 个</p> <p>7、笔记本无线传输音视频信号时，可同时无线上网</p> <p>8、最大输入分辨率 2880x1800</p>	1	套

		<p>9、输出 4K 超高清分辨率 3840X2160</p> <p>10、毫秒级无缝切换信号</p> <p>11、支持视频和音频同时切换，视频和音频无延时</p> <p>12、智能的分辨率自适应功能，实时还原信号源比例</p> <p>13、采用 WPA2-PSK 验证协议</p> <p>14、无线数据速率 300Mbps</p>		
45	系统辅材	1、网线、控制线等系统安装所需辅材	1	项
46	售后服务	▲1、投标人承诺提供除 LED 全彩显示屏外所有软硬件产品 3 年原厂质保	1	项

第九章 评分标准

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项目	主要内容	评分标准	细项分值
价格部分 (30分)	价格	<p>评委委员会如认为投标人的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应当要求其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将拒绝其投标文件。</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投标基准价。</p> <p>投标报价:其他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价格</p> <p>注:价格得分要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p>	30
技术部分 (40分)	技术参数	<p>加“★”项为必须满足项,如不满足将导致投标无效。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和功能要求完全满足得20分;加“▲”为重要参数项,加“▲”项如不满足,每少一项扣4分,其他项每一项不满足扣2分,20分扣完为止。</p> <p>注:对于主要产品,招标人保留标后通过测试验证技术参数的权利,若有虚假将导致中标无效。</p>	20
	技术方案	<p>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方案(含集成方案),在满足功能需求的前提下,按照方案的详细程度、科学性、复杂性、创新合理性、操作难易程度。横向比对,在0~8分之间酌情打分。(要对大屏应用、视频会议、决策支持系统大屏版等的各种应用场景,提供具体的设计方案,相应的设计方案缺失或较差,要酌情扣分):</p> <p>1档、技术路线合理,总体框架可行,方案完整、详细,采用的技术手段先进。各应用场景的设计方案全面完整、图文并茂,示意明确。得6~8分</p> <p>2档、技术路线比较合理,总体框架比较可行,方案完整、详细,采用的技术手段先进。各应用场景的设计方案图文并茂,示意明确。得3~5分</p> <p>3档、技术路线一般,总体框架一般,方案比较完整。得0~2分</p>	8
	实施方案 (含售后服务及培训)	<p>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组织机构、施工方法、施工步骤、施工图、施工设备及人员配置、售后服务、培训,确保工程工期、质量、验收的措施与方法及售后服务和培训方案。横向比对,在0~12分之间酌情打分。</p> <p>1档、方案完整、详细,项目组织、人员安排合理,工程进度和质量控制到位,施工方法科学、施工步骤合理、施</p>	12

项目	主要内容	评分标准	细项分值
		<p>工图精准详细, 验收措施和方法到位, 售后服务内容的完整性、详尽性、科学性及满足项目要求的程度高, 对用户的培训计划合理、内容详细、实用性强, 对招标人及所属单位现状具有较强的可实施性和针对性。得 8~12 分。</p> <p>2 档、方案较完整、详细, 项目组织、人员安排较合理, 工程进度和质量控制较到位, 施工方法步骤科学合理、施工图精准详细, 验收措施和方法到位, 售后服务内容的完整性、详尽性、科学性及满足项目要求的程度较高, 对用户的培训计划合理、内容详细、实用性较强。得 4~7 分。</p> <p>3 档、方案一般, 项目组织、人员安排、施工图一般, 工程进度和质量控制一般, 售后服务内容的完整性、详尽性、科学性及满足项目要求的程度一般, 对用户的培训计划合理、内容详细、实用性一般。得 0~6 分。</p>	
商务部分 30 分)	资质 (投标现场提供原件查验, 不提供的, 不得分)	投标人具备建设部颁发的二级 (乙级) 及以上智能化资质证书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资质证书或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证书) 得 2 分, 没有不得分。	2
		投标人提供所投 “主扩扬声器、超低音扬声器、辅助扬声器、返听扬声器、音频处理器” 生产厂家针对每个产品的 CE 认证证书的得 1 分, 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1
		投标人所投一键式演示与协助系统具有国际无线电管理局相关认证证书的得 1 分, 没有不得分	1
		投标文件中提供 “室内全彩 LED 屏” 产品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合法有效授权书原件 (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的得 3 分;	3
		投标人具有 OHSAS18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1 分, 没有不得分	1
		投标人具有 ISO/IEC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1 分, 没有不得分	1
		投标人具有 ISO/IEC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认证证书的得 1 分, 没有不得分。	1
		投标人具有音视频集成工程企业一级资质证书的得 2 分, 二级资质证书的得 1 分, 三级及以下不得分 (发证机构必须为民政部注册的机构, 提供网站查询结果证明)	2
		LED 屏生产厂家负责安装调试且 LED 屏生产厂家应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及以上) 资质, 证书提供全的得 3 分, 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证书复印件加	3

项目	主要内容	评分标准	细项分值
		盖生产厂家公章)	
		投标人具有信用等级 AAA 级证书的得 2 分, AA 级得 1 分, A 级及以下不得分。	2
	本地售后保障	投标人必须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本地化服务方案,根据本地化服务方案的优劣在 0-2 分进行打分。(郑州本地有分支机构和服务人员的,还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
	技术团队	1. 项目经理 (3 分): 投标人项目经理必须具有高级项目经理资质证书且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并具有 1 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的,得 1 分;其他不得分。 项目经理具有机电工程一级建造师证书和安全生产考核 B 证的且社保缴纳一年以上的得 2 分,不全的不得分(社保缴纳在投标人单位名下,证书原件在评标时备查)	3
	业绩	投标人提供 2015 年(含)以来多媒体类项目建设合同额 300 万及以上规模案例。(不重复计算,同时提供合同、验收报告和中标通知书),每一个案例得 2 分,最高得 8 分。	8

商务部分注意事项:

本项目涉及投标人的各种资质、证书、业绩合同(含验收报告或用户证明)等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原件在开标时审验,否则不得分。审验时因投标人不能提供原件而带来的不利评价由投标人承担。